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  
 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  
 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KPa-BM Holdings Limited**  
**應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663)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  
 全年業績公佈**

財務摘要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四年 百萬港元	二零二三年 百萬港元
收益	666.0	568.5
毛利	115.2	100.8
毛利率	17.3%	17.7%
年內溢利	46.4	37.1
減：政府補助	-	2.1
按正常化基準計算之年內溢利	46.4	35.0
按正常化基準計算之純利率	7.0%	6.2%
股息		
末期	每股4.0港仙	每股3.0港仙
特別	每股4.0港仙	無
	於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四年 百萬港元	二零二三年 百萬港元
總資產	526.6	498.0
總權益	292.4	263.8
資本負債比率	6.4%	20.8%

應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業績，連同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比較數字如下：

## 綜合全面收益表

	附註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收益	5	<b>666,037</b>	568,490
收益成本		<b>(550,806)</b>	(467,723)
毛利		<b>115,231</b>	100,767
其他收入	6	<b>7,187</b>	3,701
投資物業之公平值虧損		<b>(294)</b>	(138)
貿易應收款項計提虧損撥備		<b>(8,794)</b>	(577)
應收保留金計提虧損撥備		<b>(2,352)</b>	(791)
合約資產撥回／（計提）虧損撥備		<b>896</b>	(920)
市場推廣及分銷開支		<b>(2,515)</b>	(1,996)
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		<b>(50,132)</b>	(52,626)
財務成本		<b>(3,477)</b>	(2,119)
除所得稅前溢利	7	<b>55,750</b>	45,301
所得稅開支	8	<b>(9,372)</b>	(8,154)
年內溢利		<b>46,378</b>	37,147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為損益的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的匯兌差額		<b>(1,108)</b>	(1,176)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		<b>(1,108)</b>	(1,176)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b>45,270</b>	35,971
		港仙	港仙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	10	<b>8.33</b>	6.28

## 綜合財務狀況表

	附註	於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b>資產及負債</b>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14,871	13,588
投資物業		3,913	4,434
商譽		601	601
按金	11	156	1,787
遞延稅項資產		405	139
		<u>19,946</u>	<u>20,549</u>
<b>流動資產</b>			
存貨		14,926	17,705
合約資產		45,398	113,403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11	275,793	220,664
可收回稅項		339	712
定期存款		–	10,125
現金及銀行結餘		170,231	114,818
		<u>506,687</u>	<u>477,427</u>
<b>流動負債</b>			
合約負債		76,384	55,513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2	135,871	122,239
租賃負債	13	5,306	5,489
應付稅項		3,250	1,608
銀行借款	14	9,276	45,867
		<u>230,087</u>	<u>230,716</u>
<b>流動資產淨值</b>		<u>276,600</u>	<u>246,711</u>
<b>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b>		<u>296,546</u>	<u>267,260</u>

		於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附註	千港元	千港元
<b>非流動負債</b>			
租賃負債	13	4,176	3,410
遞延稅項負債		16	58
		<u>4,192</u>	<u>3,468</u>
<b>資產淨值</b>		<b><u>292,354</u></b>	<b><u>263,792</u></b>
<b>資本及儲備</b>			
股本	16	5,569	5,569
儲備		286,785	258,223
		<u>292,354</u>	<u>263,792</u>
<b>總權益</b>		<b><u>292,354</u></b>	<b><u>263,792</u></b>

## 附註

### 1. 一般資料

應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五月十五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註冊辦事處地址為 Windward 3, Regatta Office Park, P.O. Box 1350, Grand Cayman KY1-1108, Cayman Islands。本公司的主要營業地點為香港新界荃灣沙咀道6號嘉達環球中心27樓。

本集團（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主要從事(i)提供結構工程工作服務；(ii)供應及安裝建材產品；及(iii)買賣建材產品。

本公司母公司成穎投資有限公司（「成穎」）為一家於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董事認為，成穎亦為本公司的最終母公司。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二十四日獲董事批准及授權刊發。

### 2. 編製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所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下文統稱為「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以及有關財務報表編製的香港公司條例披露規定而編製。此外，綜合財務報表載有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規定之適用披露資料。

除若干投資物業按公平值計量外，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計量基準於下述會計政策中詳述。

除另有說明外，否則金額均約整至千位數。

綜合財務報表乃以港元（「港元」）呈列，港元為本公司及其主要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

### 3. 採納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 (a) 採納於二零二三年四月一日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多項與本集團當前會計期間相關並於當前會計期間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作業準則第2號之修訂	會計政策披露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訂	會計估計定義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訂	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相關之 遞延稅項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

除下文披露者外，採納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並無對本集團之會計政策或財務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任何重大影響。

####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作業準則第2號之修訂－會計政策披露*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要求企業披露重要會計政策資料，而非重大會計政策。倘連同實體財務報表內其他資料一併考慮，會計政策資料可以合理預期會影響通用財務報表的主要使用者根據該等財務報表所作出的決定，則該會計政策資料屬重大。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作業準則第2號之修訂作出重大判斷為如何應用會計政策披露的重要性概念提供非強制指引。

該等修訂對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中任何項目的計量或呈報並無影響，惟影響本集團的會計政策披露。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將保險合約定義為本集團接受另一方（投保人）的重大保險風險，同意在指定的不確定未來事件（受保人事件）對投保人造成不利影響時向投保人進行賠償的合約。

於二零二零年十月，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之修訂，以解決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頒佈後發現的問題和實施挑戰。該修訂將首次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包括該修訂）的日期推遲至自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呈報期間。同時，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延長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臨時豁免，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中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臨時豁免的固定到期日延長至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呈報期間。

於二零二二年二月，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之修訂「首次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比較資料，以解決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頒佈後發現的實施挑戰。該修訂涉及比較資料的列報。

本集團訂立的若干合約，包括本集團向客戶發出的擔保保函的擔保合約（附註15）及保證類型擔保，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中保險合約的定義。然而，該等合約已獲明確豁除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的適用範圍之外，而本集團會繼續根據相關會計準則將該等合約入賬。因此，本年度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對綜合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b) 就廢除強積金與長期服務金對沖機制之會計影響發出之新指引**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香港特區政府將《二零二二年僱傭及退休計劃法例（抵銷安排）（修訂）條例》（「修訂條例」）刊憲，其將自二零二五年五月一日（「過渡日期」）起生效。修訂條例生效後，僱主自過渡日期起不得再使用其強制性公積金（「強積金」）計劃強制性供款產生的任何累計權益，以減少僱員服務的長期服務金（「長期服務金」）（廢除「對沖機制」）。此外，於過渡日期前有關服務的長期服務金將根據緊接過渡日期前僱員的月薪及直至該日的服務年期計算。

由於抵銷僱主的強積金供款及其長期服務金責任的會計處理相當複雜，以及廢除機制所帶來的影響，香港會計師公會於二零二三年七月發表《香港取消強積金與長期服務金對沖機制的會計影響》，提供對沖機制及廢除機制的會計指引。

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應用指引對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c)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可能與本集團財務報表有關的已頒佈但尚未生效、本集團亦無提早採納的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如下：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	負債分類為流動負債或非流動負債 <sup>1</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	附帶契諾的非流動負債 <sup>1</sup>
香港詮釋第5號（經修訂）	財務報表呈列—借款人對包含按要求償還條款的定期貸款的分類 <sup>1</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修訂	供應商融資安排 <sup>1</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售後租回的租賃負債 <sup>1</sup>

<sup>1</sup>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本公司董事預期所有相關公佈事項將於本集團於公佈事項生效日期後首個期間的會計政策中採納。董事現正評估該等新訂或經修訂準則於應用首年對本集團業績及財務狀況的潛在影響。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表準則不大可能於應用時對本集團的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影響。

#### 4. 分部資料

##### (a) 經營分部資料

本集團根據定期向執行董事報告以供彼等就本集團業務組成部分的資源分配作出決定及檢討該等組成部分表現的內部財務資料，識別經營分部及編製分部資料。

本集團按主要經營決策者（即本公司執行董事）作出策略性決定而審閱之報告確定其經營分部。

本集團有三個可報告分部。該等分部乃獨立管理，原因是各業務提供不同產品及服務，並需要不同業務策略。本集團各可報告分部之營運概述如下：

- |           |                                       |
|-----------|---------------------------------------|
| 結構工程工作    | — 於該分部，本集團主要於香港作為分包商為公營及私營行業提供結構工程工作。 |
| 供應及安裝建材產品 | — 該分部於香港從事建材產品的供應並提供安裝服務。             |
| 買賣建材產品    | — 該分部主要從事向香港、中國（香港除外）及海外的第三方客戶銷售建材產品。 |

收益及成本／開支乃經參考該等分部產生之銷售額及該等分部所引致的成本／開支分配予經營分部。由於企業收入及開支並未納入主要經營決策者評估分部表現所用的分部損益計量中，故並未分配至經營分部。

分部資產包括所有資產，惟稅務資產及公司資產（包括現金及銀行結餘、投資物業，以及並不可直接歸入經營分部之業務活動之其他資產）除外，乃因該等資產以組合形式管理。

本集團向主要經營決策者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呈報之經營分部資料並不包括負債。因此，並無呈報分部負債之資料。

#### 分部業績、分部資產及其他分部資料

有關本集團可呈報分部之資料，包括可呈報分部收益、分部溢利、分部資產、收益、除所得稅前溢利及總資產之對賬以及其他分部資料如下：

	結構工程工作 千港元	供應及安裝 建材產品 千港元	買賣建材產品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分部收益				
對外部客戶之銷售	616,541	26,938	22,558	666,037
分部間銷售	-	291	522	813
	<u>616,541</u>	<u>27,229</u>	<u>23,080</u>	<u>666,850</u>
分部間銷售之撇銷				<u>(813)</u>
				<u>666,037</u>
分部溢利	<u>87,718</u>	<u>7,608</u>	<u>7,483</u>	<u>102,809</u>
企業及未分配收入				7,187
投資物業之公平值虧損				(294)
企業及未分配開支				
— 市場推廣及分銷開支				(665)
— 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				(49,810)
— 財務成本				<u>(3,477)</u>
除所得稅前溢利				<u>55,750</u>

	結構工程工作 千港元	供應及安裝 建材產品 千港元	買賣建材產品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b>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b>				
<b>分部收益</b>				
對外部客戶之銷售	521,065	42,587	4,838	568,490
分部間銷售	—	122	1,539	1,661
	<u>521,065</u>	<u>42,709</u>	<u>6,377</u>	<u>570,151</u>
分部間銷售之撤銷				<u>(1,661)</u>
				<u>568,490</u>
<b>分部溢利</b>	<u>80,161</u>	<u>14,114</u>	<u>2,253</u>	96,528
企業及未分配收入				3,701
投資物業之公平值虧損				(138)
企業及未分配開支				
— 市場推廣及分銷開支				(325)
— 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				(52,346)
— 財務成本				<u>(2,119)</u>
除所得稅前溢利				<u>45,301</u>

\* 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主要包括僱員成本、使用權資產以及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折舊以及法律及專業費用

	結構工程工作 千港元	供應及安裝 建材產品 千港元	買賣建材產品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分部資產	<u>339,605</u>	<u>4,321</u>	<u>5,493</u>	349,419
物業、廠房及設備				221
投資物業				3,913
稅項資產				744
現金及銀行結餘				170,231
其他企業資產				<u>2,105</u>
綜合資產總額				<u>526,633</u>
	結構工程工作 千港元	供應及安裝 建材產品 千港元	買賣建材產品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分部資產	<u>342,856</u>	<u>17,867</u>	<u>1,655</u>	362,378
物業、廠房及設備				185
投資物業				4,434
稅項資產				851
定期存款				10,125
現金及銀行結餘				114,818
其他企業資產				<u>5,185</u>
綜合資產總額				<u>497,976</u>

	結構 工程工作 千港元	供應及安裝 建材產品 千港元	買賣 建材產品 千港元	企業/ 未分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b>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b>					
<b>三十一日止年度</b>					
<b>其他資料</b>					
利息收入	-	-	-	4,010	4,010
利息開支	-	-	-	3,477	3,477
折舊	9,148	9	7	126	9,290
存貨(撥回撥備)/計提撥備	-	(15)	22	-	7
貿易應收款項之減值虧損	8,140	654	-	-	8,794
應收保留金之減值虧損/ (撥回減值)	2,395	(43)	-	-	2,352
合約資產之減值撥回	(874)	(22)	-	-	(896)
添置特定非流動資產 <sup>#</sup>	10,831	10	8	-	10,849
	<u>10,831</u>	<u>10</u>	<u>8</u>	<u>-</u>	<u>10,849</u>
	結構 工程工作 千港元	供應及安裝 建材產品 千港元	買賣 建材產品 千港元	企業/ 未分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b>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b>					
<b>三十一日止年度</b>					
<b>其他資料</b>					
利息收入	-	-	-	718	718
利息開支	-	-	-	2,119	2,119
折舊	8,635	16	2	111	8,764
存貨計提撥備	-	2	93	-	95
貿易應收款項之減值虧損	492	85	-	-	577
應收保留金之減值虧損	770	21	-	-	791
合約資產之減值虧損	904	16	-	-	920
添置特定非流動資產 <sup>#</sup>	3,189	-	-	982	4,171
	<u>3,189</u>	<u>-</u>	<u>-</u>	<u>982</u>	<u>4,171</u>

<sup>#</sup> 特定非流動資產為除遞延稅項資產及按金外的非流動資產。

(b) 地區分部資料

本公司為一家投資控股公司，而本集團的主要經營地點乃位於香港。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收益乃來自香港(為其居藉)活動。

本集團按資產實際地點釐定的特定非流動資產(撇除遞延稅項資產及按金)按地理位置劃分的分析如下：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香港	5,522	9,526
中華人民共和國(除香港外)(「中國」)	13,863	9,097
	<u>19,385</u>	<u>18,623</u>

(c) 有關主要客戶之資料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客戶A	376,726	290,331
客戶B	103,332	102,233

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來自客戶A及客戶B的收益均產生自結構工程工作以及供應及安裝建材產品分部。

## 5. 收益

本集團主要從事(i)提供結構工程工作；(ii)供應及安裝建材產品；及(iii)買賣建材產品。收益乃來自此等主要業務，並包括以下各項：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b>客戶合約收益</b>		
隨時間確認之收益：		
－ 結構工程工作	616,541	521,065
－ 供應及安裝建材產品	26,938	42,587
按時間點確認之收益：		
－ 買賣建材產品	22,558	4,838
	<u>666,037</u>	<u>568,490</u>

預計於未來確認的自提供建築工程產生的收益，即本集團可獲得的代價總額分配予本集團在報告期末存在的建築工程合約剩餘的履約義務中，概述如下：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b>預期確認為收益的金額</b>		
－ 一年內	820,461	1,081,517
－ 一年後	78,064	62,509
	<u>898,525</u>	<u>1,144,026</u>

本集團將隨著項目工程的進展（預計將在未來一至三十四個月（二零二三年：一至二十七個月）內發生）確認源自現有建築工程合約的預期收益。

本集團已對買賣建材產品的銷售合約應用實際權宜方法，因此上述資料並不包括本集團在履行原預計持續時間為一年或更短之買賣建材產品合約項下的剩餘履約責任時有權獲得的收益。

## 6. 其他收入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銀行利息收入	4,010	718
租金收入	170	180
政府補助(附註)	60	2,140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	43	—
匯兌收益	1,894	—
撥回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保留金	182	457
撥回長期服務金撥備	644	—
其他	184	206
	<u>7,187</u>	<u>3,701</u>

### 附註：

於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自香港特區政府防疫抗疫基金下推出的「保就業」計劃獲得政府補助，以協助本集團支付僱員的薪金(二零二三年：2,064,000港元)。

於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確認的60,000港元主要是指中國政府為補償員工產假工資而提供的產假福利補貼。概無授出旨在減輕2019冠狀病毒病疫情對中小企的影響的補貼(二零二三年：76,000港元)。本集團概無就該等計劃有其他尚未達成的責任。

## 7. 除所得稅前溢利

除所得稅前溢利已扣除／(計入)以下各項後達致：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核數師酬金	750	740
確認為開支的存貨成本		
— 已使用的存貨賬面值	189,273	178,127
— 計提存貨撥備	7	95
	<u>189,280</u>	<u>178,222</u>
有關以下各項之折舊：		
按以下分類的物業、廠房及設備項下之使用權資產：		
— 其他租賃自用的物業	7,213	6,800
— 汽車	—	215
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	2,077	1,749
	<u>9,290</u>	<u>8,764</u>
僱員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 薪金、津貼及其他福利	75,510	68,625
— 界定供款退休計劃供款(附註)	4,540	4,512
	<u>80,050</u>	<u>73,137</u>
匯兌(收益)／虧損，淨額*	(1,894)	8,489
短期租賃開支	558	807
	<u>558</u>	<u>807</u>

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概無利用有關界定供款退休計劃的沒收供款減少對該計劃的應付供款(二零二三年：無)。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在該等計劃項下並無沒收的供款可用於減少未來的供款(二零二三年：無)。

\* 包括在「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之內

## 8. 所得稅開支

於綜合全面收益表內之所得稅開支金額指：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本年度即期稅項		
— 香港利得稅	8,644	6,270
— 中國其他地區—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1,488	980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454)	(48)
	<u>9,678</u>	<u>7,202</u>
遞延稅項	(306)	952
	<u>9,372</u>	<u>8,154</u>

香港利得稅乃就本年度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6.5% (二零二三年：16.5%) 計算。

本集團須按兩級利得稅制度繳納香港利得稅。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合資格實體的首2百萬港元溢利將以8.25%的稅率徵稅，而超過2百萬港元之溢利將以16.5%的稅率徵稅。不符合兩級稅率制度的集團實體溢利將持續就其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6.5%的統一稅率徵稅。

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中國附屬公司有資格獲當地政府分類為小型企業，相應的應課稅溢利按累進稅率徵稅。首人民幣(「人民幣」)1,000,000元的應課稅溢利按2.5%及5% (二零二三年：2.5%及5%) 徵稅，超過人民幣1,000,000元但低於人民幣3,000,000元的應課稅溢利按5% (二零二三年：5%) 徵稅。中國其他地區產生的企業所得稅就估計應課稅溢利按25%徵稅。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根據中國的相關稅務法規，本集團的附屬公司符合小型微利企業的要求，可享有40%的額外稅收減免。

## 9. 股息

### (a) 本年度應佔應付本公司擁有人股息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建議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4.0港仙 (二零二三年：3.0港仙)	22,277	16,708
建議特別股息—每股普通股4.0港仙(二零二三年：無)	22,277	—
	<u>44,554</u>	<u>16,708</u>

#### 附註：

本公司董事建議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末期股息及特別股息分別為每股普通股4.0港仙(二零二三年：3.0港仙)及4.0港仙(二零二三年：無)，分別合共22,277,000港元(二零二三年：16,707,900港元)及22,277,000港元(二零二三年：無)，惟須待本公司股東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後方可作實。

於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後宣派的該等股息分別於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未獲確認為負債。

### (b) 本年度已批准及已付過往財政年度應佔之應付本公司擁有人股息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本年度已批准及已付過往財政年度每股普通股3.0港仙 (二零二三年：1.5港仙)之股息	16,708	9,000

## 10.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基於以下數據計算：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b>盈利</b>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	<u>46,378</u>	<u>37,147</u>
	二零二四年 千股	二零二三年 千股
<b>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b>		
年內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	<u>556,930</u>	<u>591,386</u>

由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並無存在具潛在攤薄影響的普通股，故每股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相同。

## 11.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貿易應收款項	145,382	97,150
減：虧損撥備	(10,435)	(1,641)
貿易應收款項淨額(附註(a))	<u>134,947</u>	<u>95,509</u>
應收保留金	103,329	104,270
減：虧損撥備	(5,215)	(2,863)
應收保留金淨額(附註(b))	<u>98,114</u>	<u>101,407</u>
其他應收款項	35,668	9,723
按金	1,898	2,326
預付款項	5,322	13,486
	<u>42,888</u>	<u>25,535</u>
減：非流動部分—按金	(156)	(1,787)
流動部分	<u><u>275,793</u></u>	<u><u>220,664</u></u>

附註：

### (a) 貿易應收款項

本集團分別就提供建築工程及買賣建材產品向客戶授出之信貸期一般介乎30至60日。

於報告期末，貿易應收款項(扣除虧損撥備)按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0至30日	114,490	41,661
31至60日	12,747	35,052
61至90日	122	1,167
超過90日	7,588	17,629
	<u><u>134,947</u></u>	<u><u>95,509</u></u>

貿易應收款項之減值虧損撥備變動如下：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於報告期初	1,641	1,064
減值虧損撥備	<u>8,794</u>	<u>577</u>
於報告期末	<u><u>10,435</u></u>	<u><u>1,641</u></u>

(b) 應收保留金

本集團一般提供1至2年的保留期，通常保留金佔合約金額的5%至10%。應收保留金為結構工程合約以及由客戶保留的大型供應及安裝建材產品合約所產生代價的一部分，並於相關合約的保留期結束時或根據相關合約指定的條款應付本集團保留金。保留金旨在保障客戶以免本集團未能履行其於合約項下的責任，而非向客戶提供融資。應收保留金性質上為合約資產。

解除保留金的條款及條件因合約而異，視乎實際完成合約、缺陷責任期屆滿及缺陷糾正令客戶信納而定（即缺陷責任期屆滿時，為本集團有無條件權利向客戶開具發票之時）。於客戶解除保留金後，應收保留金將重新分類至「貿易應收款項」。就其他小型供應及安裝建材產品合約而言，本集團通常於提供服務時向客戶開具賬單以收取款項。

應收保留金之減值虧損撥備變動如下：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於報告期初	2,863	2,072
減值虧損撥備	<u>2,352</u>	<u>791</u>
於報告期末	<u><u>5,215</u></u>	<u><u>2,863</u></u>

截至報告期末的應收保留金應根據客戶解除保留金的條款和條件並計及整改工作的狀況進行結算，具體如下：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按要求或一年內	19,510	5,425
一年後	78,604	95,982
	<u>98,114</u>	<u>101,407</u>

## 12.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貿易應付款項 (附註(a))	95,993	68,950
應付保留金 (附註(b))	23,040	39,603
應計員工成本	11,333	9,522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	5,505	4,164
	<u>135,871</u>	<u>122,239</u>

附註：

(a) 就貿易應付款項而言，供應商及承建商授出之信貸期一般介乎30至60日。

於報告期末，貿易應付款項按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0至30日	60,206	43,131
31至60日	22,904	18,913
61至90日	4,665	803
90日以上	8,218	6,103
	<u>95,993</u>	<u>68,950</u>

- (b) 基於就向分包商解除保留金協定的條款及條件並計及整改工程的狀況，於報告期末待結清的應付保留金如下：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按要求或一年內	23,040	35,568
一年後	-	4,035
	<u>23,040</u>	<u>39,603</u>

### 13. 租賃

本集團租賃辦公室物業、廠房、倉庫、宿舍及汽車作營運用途。定期租金在租賃期內均為固定不變，而租賃經磋商後初步為期二至十年（二零二三年：二至十年）。

租賃負債變動如下：

	租賃自用 的物業 千港元	汽車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二二年四月一日	13,372	309	13,681
添置	3,189	-	3,189
財務成本	338	5	343
租賃付款	(7,704)	(300)	(8,004)
匯兌調整	(310)	-	(310)
	<u>8,885</u>	<u>14</u>	<u>8,899</u>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三年四月一日	8,885	14	8,899
添置	8,217	-	8,217
財務成本	447	-	447
租賃付款	(7,918)	(14)	(7,932)
匯兌調整	(149)	-	(149)
	<u>9,482</u>	<u>-</u>	<u>9,482</u>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u>9,482</u>	<u>-</u>	<u>9,482</u>

未來租賃付款到期日如下：

	最低 租賃付款 千港元	利息 千港元	最低租賃 付款之現值 千港元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不超過一年	5,601	(295)	5,306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兩年	3,590	(119)	3,471
超過兩年但不超過五年	727	(22)	705
	<u>9,918</u>	<u>(436)</u>	<u>9,482</u>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不超過一年	5,678	(189)	5,489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兩年	2,532	(65)	2,467
超過兩年但不超過五年	984	(41)	943
	<u>9,194</u>	<u>(295)</u>	<u>8,899</u>

未來租賃付款現值分析如下：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流動負債	5,306	5,489
非流動負債	4,176	3,410
	<u>9,482</u>	<u>8,899</u>

#### 14. 銀行借款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一年內應償還的銀行借款	<u>9,276</u>	<u>45,867</u>

銀行借款(包括貿易融資)按銀行最優惠利率或按銀行最優惠利率每年調整若干基點計息。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根據銀行融資獲授予的銀行借款的年利率為介乎5.6%至9.3%(二零二三年:2.2%至8.9%)。銀行借款受制於按要求償還的條款。

本集團與銀行訂立若干供應商融資安排,據此,本集團就拖欠若干建築材料供應商的發票金額取得延期信貸。根據該等安排,銀行於原定到期日向供應商支付本集團所欠的款項,本集團其後於原定支付供應商到期日後120日內向銀行償付並支付利息。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本集團將根據該等安排應付銀行的款項呈列為「銀行借款」,並將該等負債的性質及功能與應付供應商的貿易應付款項進行比較。

於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授予本集團的銀行融資由本公司提供的公司擔保作出擔保。

#### 15. 擔保

本集團就銀行以本集團若干建造合約之客戶為受益人發出的擔保保函提供擔保,作為本集團與其客戶訂立的合約項下本集團應履行及遵守的義務的抵押。倘本集團未能向其獲得擔保保函的客戶提供令人滿意的表現,該等客戶可要求銀行向其支付要求中規定的款項。本集團已無條件及不可撤回地同意向銀行(作為債券發行人)就債券可能產生的索賠及虧損作出賠償。於報告期末的該等擔保詳情如下: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以客戶為受益人發出的擔保保函的總值	<u>28,115</u>	<u>7,276</u>

誠如董事所評估,該等擔保保函為保證類型擔保,而由於本集團不太可能無法實現相關合約的履約要求,銀行將不會就擔保合約之虧損向本集團提出索償。

## 16. 股本

普通股	面值 港元	股份數目	總額 千港元
法定：			
於二零二二年四月一日、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0.01	2,000,000,000	20,000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二二年四月一日	0.01	600,000,000	6,000
註銷購回股份(附註)	0.01	(43,070,000)	(431)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0.01	556,930,000	5,569

### 附註：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十八日，本公司按代價每股約0.245港元向一名主要管理層成員購回43,070,000股普通股，合計約10,544,000港元。所有該等普通股於被本公司購回後即時被註銷。於註銷43,070,000股購回股份後，本公司的股份數目自600,000,000股削減至556,930,000股。於購回成本10,544,000港元中，已註銷股份面值金額431,000港元已從股本中扣除，而餘下的10,113,000港元已從股份溢價中扣除。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董事會欣然提呈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年度」或「二零二四財年」）之全年業績，連同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相應年度（「上年度」或「二零二三財年」）之比較數字。

### 業務活動

本集團主要從事(i)於香港提供結構工程工作，集中於設計及建築項目；(ii)於香港供應建材產品及該等產品的安裝服務；及(iii)主要於香港進行建材產品買賣。本集團之業務營運並無重大變動。於本年度，本集團已確認提供結構工程工作服務、供應及安裝建材產品以及買賣建材產品所得之收益。

### 業務回顧

於本年度，本集團錄得收益約為666.0百萬港元，較上年度增加約97.5百萬港元或17.2%。收益增加主要是由於若干主要項目進度理想所致。下表載列本集團於本年度進行之重大項目。

本集團於本年度承辦的主要項目	於本年度 確認的收益 百萬港元	於二零二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 的狀況	預期竣工日期
位於九龍城若干體育設施的屋頂修繕工程的設計、供應及固定	285.8	進行中	預期於二零二四年第四季度竣工
位於九龍城若干體育設施的主廣場天幕及西橋天幕	62.7	進行中	預期於二零二四年第四季度竣工
位於中環一幢商廈的玻璃箱及行人橋升級工程合約	49.5	進行中	預期於二零二四年第三季度竣工
九龍城區域冷卻系統外牆的設計、供應及安裝	31.5	進行中	預期於二零二四年第二季度竣工
位於中環的商業大廈擬議辦公室重建項目的大樓外牆	28.9	進行中	預期於二零二四年第四季度竣工

## 未來展望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手頭未完成合約約為899百萬港元，包括下列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各自估計未償還合約總額逾50百萬港元的項目：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未償還合約總額逾50百萬港元的項目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 三十一日的狀況	預期竣工日期
位於九龍城若干基建的鋼結構工程的設計、 供應及安裝	進行中	二零二四年 第四季度
位於九龍城若干體育設施的主廣場天幕及 西橋天幕	進行中	二零二四年 第四季度
位於中環的商業大廈擬議辦公室重建項目的 大樓外牆	進行中	二零二四年 第四季度
位於九龍城行人天橋的鋼結構工程的設計、 供應及安裝	進行中	二零二五年 第一季度
粉嶺北發展區的隔音屏障項目	進行中	二零二五年 第四季度
安達臣道的隔音屏障項目	進行中	二零二七年 第一季度

私營機構的建築活動受房地產市場疲軟及整體經濟前景不明朗的影響，我們注意到開展的工程項目減少，而客戶對項目定價亦更有顧慮。面對日益惡化的經營狀況，本集團擁有相對多元化的客戶群及工程組合，因此不太容易受到私人房地產項目減少的影響。同時，公營機構及政府發起的發展項目預計將繼續成為建築業的推動力，其中包括與明日大嶼、北部都會區、啟德體育園及九龍東核心商業區發展藍圖相關的各種基礎設施、土木和社區發展項目。本集團目前於路政署項目、發電設施項目、公共娛樂設施項目等方面均有良好的往績記錄，並處於有利位置以從各種管道獲取商機。同時，本集團對人力供應緊張以及材料及運輸成本的波動保持警惕，並將保持審慎，避免過度的價格競爭。整體而言，本集團對中長期業務前景持審慎樂觀的態度。

## 財務摘要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百分比 變動 增加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收益	<b>666,037</b>	568,490	17.2%
收益成本	<b>550,806</b>	467,723	17.8%
毛利	<b>115,231</b>	100,767	14.4%
除所得稅前溢利	<b>55,750</b>	45,301	23.1%
純利	<b>46,378</b>	37,147	24.8%
除所得稅前溢利(扣除非經常性收入)	<b>55,750</b>	43,161	29.2%
純利(扣除非經常性收入)	<b>46,378</b>	35,007	32.5%
每股盈利(港仙)	<b>8.33</b>	6.28	32.6%

  

	於三月三十一日		百分比 變動 增加/(減少)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流動資產	<b>506,687</b>	477,427	6.1%
流動負債	<b>230,087</b>	230,716	(0.3%)
總資產	<b>526,633</b>	497,976	5.8%
總權益	<b>292,354</b>	263,792	10.8%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主要表現指標		
毛利率	<b>17.3%</b>	17.7%
純利率	<b>7.0%</b>	6.5%
權益回報率	<b>15.9%</b>	14.1%
總資產回報率	<b>8.8%</b>	7.5%

  

	於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流動比率(倍)	<b>2.2</b>	2.1
資本負債比率(%)	<b>6.4</b>	20.8

## 財務回顧

### 收益

本集團於本年度錄得收益約666.0百萬港元，較上年度增加約97.5百萬港元或17.2%。該增加乃主要由於若干主要項目進度理想所致。

### 收益成本及毛利

本集團的收益成本主要包括材料及加工開支以及分包開支。本集團於本年度的收益成本約為550.8百萬港元，較上年度收益成本約467.7百萬港元增加約17.8%，與收益增長一致。

本集團於本年度錄得毛利約115.2百萬港元，較上年度約100.8百萬港元增加約14.4%，而毛利率於本年度稍微減少至約17.3%，而上年度為17.7%。毛利率保持穩定乃由於本年度實施有效的成本控制，勞動力成本、廠房成本及材料價格於本年度的增幅並不重大所致。

### 其他收入

本集團於本年度錄得其他收入約7.2百萬港元，主要包括銀行利息收入約4.0百萬港元及匯兌收益約1.9百萬港元，而上年度的其他收入主要包括政府補助約2.1百萬港元、銀行利息收入約0.7百萬港元及貿易應付款項撥回約0.5百萬港元。

### 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

本集團於本年度的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約為50.1百萬港元，較上年度的約52.6百萬港元減少約2.5百萬港元。該減少主要由於本年度錄得匯兌收益，而上年度則為匯兌虧損8.5百萬港元，惟被董事酌情花紅（作為本集團收益及溢利增加的鼓勵）增加約3.4百萬港元所抵銷。

### 財務成本

就本年度而言，本集團之財務成本約為3.5百萬港元（二零二三財年：2.1百萬港元），增加約1.4百萬港元或64.1%，乃主要由於銀行借款利率增加所致。

### 所得稅開支

本集團於本年度及上年度分別產生所得稅開支約9.4百萬港元及8.2百萬港元，實際稅率分別約為16.8%及18.0%。本年度實際稅率較低乃由於本年度的銀行利息收入不用課稅所致。

### 本年度溢利

因應上述毛利及銀行利息收入的增幅抵銷計提虧損撥備增加的影響，本集團本年度溢利由上年度的約37.1百萬港元增加至本年度的約46.4百萬港元，增加約9.3百萬港元或24.8%。

### 股息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二十四日，董事會建議宣派末期股息每股4.0港仙（二零二三財年：3.0港仙）及特別股息每股4.0港仙（二零二三財年：無），分別合共為22.3百萬港元及22.3百萬港元（二零二三財年：16.7百萬港元及無），惟須待股東於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作實。建議派發特別股息乃經考慮本集團的累計儲備、流動資金狀況、預期現金流量及營運資金需求。

###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結構

	於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流動資產	506,687	477,427
流動負債	230,087	230,716
流動比率(倍)	<u>2.2</u>	<u>2.1</u>

本集團一般透過營運產生的現金流量及短期借款滿足其營運資金需求。於本年度，本集團營運活動所產生的現金流入淨額約為109.5百萬港元，加上其可動用的銀行融資，本集團於其全年的日常營運中始終保持穩健的財政實力。

於本年度，本集團透過其內部資源及銀行融資撥支其營運。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擁有流動資產淨值約276.6百萬港元(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246.7百萬港元)。本集團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之流動比率約為2.2倍(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2.1倍)。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擁有現金及銀行結餘總額及定期存款分別約170.2百萬港元及無(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114.8百萬港元及10.1百萬港元)，主要以港元計值。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擁有可用銀行融資總額約256.0百萬港元，其中246.7百萬港元未獲動用且可供使用。

本公司之資本結構於本年度概無任何變動。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約為292.4百萬港元(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263.8百萬港元)。

### **資本負債比率**

資本負債比率乃債務總額與權益之比率。債務總額包括本集團之租賃負債及銀行借款。權益指本集團之總權益。

於本年度，本集團能夠產生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約116.2百萬港元。本集團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的資本負債比率為6.4%(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約20.8%)。資本負債比率減少乃由於本集團的流動資金有所改善，並於接近年末時償還若干銀行借款所致。

### **外幣風險及庫務政策**

本集團的營運主要以港元、美元(「美元」)、英鎊(「英鎊」)、歐元(「歐元」)及人民幣(「人民幣」)進行。本集團之庫務政策乃於外幣風險之財務影響對本集團而言屬重大時管理其外幣風險，並將密切監察其外匯狀況。於本年度，本集團並無從事任何對沖活動。

本集團已就其庫務政策採取審慎的財務管理方針，故於整個年度均維持穩健的流動資金狀況。本集團藉持續進行信貸評估及評核其客戶之財務狀況，致力減低所面臨的信貸風險。為管理流動資金風險，董事會密切監察本集團流動資金狀況，以確保本集團資產、負債及其他承擔之流動資金結構能應付不時之資金需要。

### **資產質押**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擁有銀行借款約9.3百萬港元(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45.9百萬港元)，而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的銀行融資為無抵押及由本公司擔保(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無抵押及由本公司擔保)。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概無任何已抵押按金(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無)。

### **重大投資**

除於其附屬公司之投資外，本集團於本年度概無持有任何重大投資。

### **重大收購及出售**

本集團於本年度概無收購或出售任何附屬公司或固定資產。

###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概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聘有217名員工(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198名)。本年度的僱員福利開支總額(包括董事酬金、員工薪金及其他員工福利(包括公積金供款、醫療保險及其他員工福利))約為80.1百萬港元(二零二三財年：73.1百萬港元)。本集團主要根據各僱員之資格、相關經驗、職位及資歷釐定其僱員之薪金。本集團根據各僱員之表現就加薪、酌情花紅及晉升進行年度審閱。於本年度，本集團與其僱員概無因勞資糾紛而遭遇任何重大問題，亦無於招聘及挽留具經驗員工方面遭遇任何困難。本集團與其僱員保持良好關係。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股份**

於本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之上市股份。

###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0載列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本公司證券交易之操守守則（「標準守則」）。於作出特定查詢後，各董事確認彼已於本年度內遵守標準守則。

### **企業管治及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本集團致力維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董事會認為，加強公眾問責性及企業管治有利於本集團的穩健增長、提升客戶及供應商信心，並保障本公司股東的利益。

本公司已採納載於上市規則附錄14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之守則條文（「企業管治守則」）並於整個年度一直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 **本年度後事項**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後及直至本公佈日期，概無發生對本集團造成重大影響的事項。

### **公眾持股量充足度**

於本公佈日期，根據公開可得資料及就董事所知，本公司至少25%之已發行股本由公眾持有。

### **管理合約**

於本年度，並無訂立或存在涉及本公司全部或任何大部分業務的管理合約。

### **末期及特別股息**

董事會建議向於二零二四年八月三十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本公司股東宣派末期股息每股4.0港仙（二零二三財年：3.0港仙）及特別股息每股4.0港仙（二零二三財年：無），分別合共22.3百萬港元（二零二三財年：16.7百萬港元）及22.3百萬港元（二零二三財年：無），惟須待股東於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後方可作實，而建議末期及特別股息預計將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二十日或前後派付。本年度概無建議派發中期股息（二零二三財年：無）。建議派發特別股息乃經考慮本集團的累計儲備、流動資金狀況、預期現金流量及營運資金需求。

##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為釐定有權出席將於二零二四年八月二十一日(星期三)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的資格，本公司將於二零二四年八月十六日(星期五)至二零二四年八月二十一日(星期三)(包括首尾兩日)期間暫停辦理本公司股份的過戶登記手續，期間本公司將不會辦理股份過戶登記。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所有本公司的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必須於二零二四年八月十五日(星期四)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進行登記。

為釐定有權享有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末期股息及特別股息的資格，本公司將於二零二四年八月二十八日(星期三)至二零二四年八月三十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日)期間暫停辦理本公司股份的過戶登記手續，期間本公司將不會辦理股份過戶登記。為符合資格獲得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建議末期及特別股息，所有本公司的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必須於二零二四年八月二十七日(星期二)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進行登記。

## 審核委員會以及審閱財務報表及年度業績公佈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本全年業績公佈及綜合財務報表。

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並由擁有上市規則第3.10(2)條所要求之合適專業資格及經驗的黎碧芝女士出任主席。

本集團核數師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已就本業績公佈內所載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狀況表及綜合全面收益表及其相關附註之數字與本集團本年度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之數字核對一致。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在這方面之工作並不構成核證工作，因此，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並不對本業績公佈作出任何核證。

## 刊登全年業績及年報

本全年業績公佈已刊登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而本公司本年度載有上市規則規定的所有資料的年報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本公司股東，並於聯交所及本公司各自的網站上刊登。

承董事會命  
應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葉柏雄

香港，二零二四年六月二十四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葉柏雄先生(董事會主席)及韋日堅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黎碧芝女士、林志偉先生及楊傑明博士。

\* 僅供識別